

证券代码：300631

证券简称：久吾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结合实际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第六章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归属安排和禁售期”中“三、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一致。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修订后：

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一致。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将同步作出修订。

特此公告。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